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7日前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七条相关规定，审议事项较为紧急，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